

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林森東路 458 號
聯絡人：郭靜宜
電話：(05)275-5933
傳真：(05)275-3296
信箱：c275593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樹德科技大學(82445 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2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嘉邑善徐字第 111010101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嘉義市嘉邑行善團善因種子助學計劃實施辦法、申請書、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

主旨：為扶助弱勢家庭中，現就讀於國內各大學院校之優秀子女，克服困難，奮力向前。自即日起至 111 年 03 月 25 日止，受理本團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善因種子助學行動」之申請。(詳如實施辦法)惠請貴校公告裨廣為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嘉義市嘉邑行善團第八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決議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「嘉義市嘉邑行善團善因種子助學計劃實施辦法」、「申請書」及「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」。
- 三、申請資料經本團遴選程序，通過予以扶助者，除書面通知外，並將於 111 年 05 月 10 日前公告於本團官網，擇期頒發助學金。
- 四、申請書備索，請洽 E-mail(c2755933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各大學院校

副本：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

理事長徐文志

收件日期 111. 2. 21

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

善因種子助學行動實施辦法

110.12.19 第八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

第一條：助學行動宗旨：

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(以下簡稱本團)，為扶助弱勢家庭之優秀在學子女，克服困難、奮發向前，不因經濟弱勢而放棄學習及夢想，歡喜擁抱未來。並培養行善積德、社會共好的態度，廣植善因。以善行循環，改變社會，爰訂本實施辦法。

第二條：申請資格與條件：

申請人符合下列五項條件者得檢具資料，申請善因種子助學金

- 一、 現就讀於國內大學院校之大學部在學學生 (未享有公費待遇者)。
- 二、 具中華民國身份，年齡未滿 25 歲。
- 三、 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。
- 四、 請具體說明曾參與之公益服務或將勇於實踐之夢想。
- 五、 家庭境況 (符合以下之一款者)
 1. 中低收入或社福邊緣戶之家庭者。
 2. 負家庭生計者，死亡、罹患重病或因故失業有待援助，經就讀學校出具證明者。
 3. 家庭突遭變故，生活陷於困境，恐有失學之虞，經就讀學校出具證明者。
 4. 其他經社福機構提報或媒體報導，具勵志向學、殊勩嘉許之事蹟者。

第三條：助學內容

申請人經本團審議程序通過者，於學期間每名頒發 2~5 萬元助學金。

每一學期以 50 名為原則，曾獲本團 110 年第一學期助學金者，請說明該助學金運用情形。

第四條：申請必備文件：請檢附書面資料及其電子檔各 1 份。

1. 申請書 1 份 (請向貴校或 E-mail 本團索取)
2. 在學證明書 (或學生證)影印本 1 份。
3. 自傳 1 份 (內容含申請動機、家庭及求學歷程、助學金使用構想等)
4. 申請人之全戶戶籍謄本 1 份。
5. 教授推薦函或自薦書 1 份。
6. 學業成績單。
7. 家庭境況，符合本辦法第二條第五項之證明資料，或就讀學校出具之證明書。
8. 參加全國性比賽曾有獲獎紀錄、或具特殊技能、才藝表現等資料 (無則免附)
9. 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

第五條：鼓勵受扶助者於受助期間，擇以下之一回饋社會：

1. 參加本團或其他公益組織之志工服務，至少 10 個小時。
2. 參加本團薪傳助學行動。

第六條：申請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1 年 3 月 25 日止。(以郵戳為憑)

第七條：通知：經審議同意者，將於 111 年 05 月 10 日公告外，另通知頒發助學金之地點及日期。

第八條：申請必備文件請依序裝訂，併同電子檔案 (以上資料請自留備份，本團不另檢還)

掛號郵寄本團：嘉義市林森東路 458 號 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 郭總幹事 收
電話：(05)275-5933 電子信箱：c2755933@gmail.com

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

善因種子助學行動申請書

110 學年度

第一學期

第二學期

姓名	出生 年月日			(最近一年內) 浮貼 兩吋 半照 身片
身分證 字號				
就讀 學校	高中職： 大學：	系	年級	
聯絡處			電話 ()	
電子 信箱			行動 電話	
緊急 聯絡人			電話 ()	
應 附 文 件	1. 申請書 1 份(請向貴校或 E-mail 本團索取) 2. 在學證明書(或學生證)影印本 1 份。 3. 自傳 1 份(內容含申請動機、家庭及求學歷程、助學金 使用構想及曾參與之公益服務等) 4. 申請人之全戶戶籍謄本 1 份。 5. 教授推薦函或自薦書 1 份。 6. 學業成績單。 7. 家庭境況，符合本辦法第二條第五項之證明文件，或 就讀學校所出具之證明書。 8. 參加全國性比賽曾有獲獎紀錄、或具特殊技能、才藝 表現等資料 (無則免附) 9. 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			申請人親自簽章 年 月 日
備 註	◆ 以下由本團行政審查人員填寫： 1. 基本資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件是否齊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內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函 2. 家庭境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邊緣戶家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讀學校出具證明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機構提報或媒體報導 3. 是否曾獲本團善因種子助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審議結果：			

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

- 1、本人 _____ 同意參與 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善因種子助學行動 申請，所填載及提供個人資料之表格、相關書面或電子檔文件，作為該團審查作業所需。並得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為必要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資料。本人亦同意 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 得按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限留存申請書及相關文件，毋庸退件。
- 2、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。
- 3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，如您未於簽名欄中簽名，本團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。

此致

社團法人嘉義市嘉邑行善團

簽 名： _____ 日 期： 年 月 日